

最新故乡情读后感(优质8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故乡情读后感篇一

我故乡在江南，我爱故乡的杨梅。

细雨如丝，一棵棵杨梅树贪婪地吮吸着春天的甘露，它们伸展着四季常绿的枝条，一片片狭长的叶子在雨雾中欢笑着。

端午节过后，杨梅树上挂满了杨梅。

杨梅圆圆的，和桂圆一样大小，遍身生着小刺。等杨梅渐渐长熟，刺也渐渐软了、平了，摘一个放进嘴里，舌尖触到杨梅那平滑的刺，使人感到细腻而且柔软。

杨梅先是淡红的，随后变成深红，最后几乎变成黑的了。它不是真得变黑。因为太红了，所以像黑的。你轻轻咬开它，就可以看见那新鲜红嫩的果肉，嘴唇上舌头上同时染满了鲜红的汁水。没有熟透的杨梅又酸又甜，熟透了就甜津津的，叫人越吃越爱吃。

我小时候，有一次吃杨梅，吃的太多，发觉牙齿又酸又软，连豆腐也咬不动了。我才知道杨梅虽然熟透了，酸味还是有的。因为它太甜，吃起来就不觉得酸了，吃饱了杨梅再吃别的东西，才感觉到牙齿被它酸倒了。

故乡情读后感篇二

在这个寒假中，我看了很多本书。但令我印象最深的一本书还是《故乡》。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后面的一句话：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重压之下，变得衰老、拘谨与可悲。

真正的金子。

从闰土身上可以看出旧社会的黑暗与劳动人民的苦难，我们应该为我们生活在一个新中国、一个新社会感到幸福。

故乡情读后感篇三

乡愁埋藏在岁月的日子里。这么多年，无论走得多远，飞得多高，都总想着回去故乡。

那儿很美，如梦一般。

鲁迅先生的故乡是极冷的，总有北风凛冽地刮着；而我那儿是不惧寒风的，深冬时，故乡总有青秀的山四面罩着，像一个婴儿躺在摇篮里，那样暖和；那儿的天也不是苍黄的，而是碧蓝的如一块玉，水也终年绿着；那儿也不是荒村，稻麦在田里垂着，青灰色的瓦上也闪烁着明亮的光。

那是时候的故乡呢好像忘却了，只记得那时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笑，一片欢笑里，露水滴到台阶上“叮咚”作响。

如今再回到故乡，我却再也看不见露水了，更多的是飞扬的尘土。青山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倒下的树木。没有人再种

庄稼，自然就没有了那些金黄的稻麦——还有谁能照顾他们呢故乡的人似乎也都不笑了，黄昏时分，我只能听见他们劳累了一天后的叹息。

我疾步行走，在钢筋水泥中寻找，却再没找到那些青灰瓦的房子。行走在那些肮脏的水泥房间，让我痛苦不堪。

凛冽的风，苍黄的天，荒凉的村……我的故乡和鲁迅先生的故乡，竟也是一样的。

几年前，爷爷奶奶都是健在的。奶奶甚至还独自一人，专程来虎门照顾了我三年。爷爷一辈子没离过故乡，便也不再离开了，执意守着那栋老房子，但终也是行得路。可这次回去，爷爷却坐在了轮椅上，由奶奶推着，行得慢极了。

忽又记起父亲说的：

“你爷爷奶奶也都将是不久于人世的了。如果他们死了，我也就没有必要再回去了。”

鲁迅先生回故乡，不也是为了接他的母亲吗除了他的母亲，他在故乡还有什么能够留恋的呢

原先，我们都是如此。当一个地方没有什么再值得我们牵挂的时候，我们的完美和憧憬，也就随之破灭了。我不禁为故乡流下了两行热泪。

可我还会回去，哪怕只抱着一丝丝期望。就像鲁迅先生说的：“期望是本无所谓有，本无所谓无的。”毕竟，那是我以往美丽的故乡。

故乡情读后感篇四

个人认为，《祝福》是鲁迅写得最好的小说。他用“我”的眼光，把祥林嫂这个人物活生生地表现出来，把世态的苍凉，封建社会的黑暗暴露无遗。无论是从选事，还是从写作方法上来看，《祝福》都是一篇非常好的文章。

在我看《祝福》以前，我一直以为，鲁迅只是一个思想前卫，语言犀利的作家。他的出名只是因为他的杂文和他的思想，但是在看了《祝福》后，我对他的看法改观，觉得他是一个凭着真本事而屹立在中国文坛上的。《祝福》一开始用一种很悲凉的手法渲染气氛，写那满天飘舞的雪花，让人们满目疮痍，感到荒凉和痛苦。然后鲁迅慢慢地用祥林嫂的死引出她的一生的悲剧。鲁迅的叙述很自然，把祥林嫂由逃走——打工——被绑走——再嫁——失夫失儿子——再打工——遭唾弃这些遭遇很完整地表达出来，没有丝毫的拘束。鲁迅没有在文中对祥林嫂表示同情，但是却能在叙述中紧紧地抓住读者的心，使大家同情祥林嫂，这表现他的深刻的文学造诣，我想这种文章写作方法是我们最难学习但是又是最需要学习的。

我觉得文章最精彩之处是文章的题目“祝福”，文章为什么不叫“祥林嫂之死”呢？文章写的是悲剧，但是却用了一个很有希望的题目，这正是鲁迅最高明的地方，简单的“祝福”两个字，把悲愤和希望都表现出来，引人深省。

文章是表现生活的。而鲁迅的《祝福》是揭示生活，把当时的社会的黑暗愚昧展示给读者。祥林嫂第二个丈夫死了后，她回到鲁家打工，主人并没有关心她，而是在意她的表现比不上以前了，而且还认为她是个克星，在祭祀的时候不让她碰供品。祥林嫂用自己一年的工资去捐了条门槛，但是却仍然没有法子改变大家对她的看法，而她自己也过不了自己一关，迅速衰老，自己首先在精神上把自己杀死了。祥林嫂死在大年夜，但是却没有人把她当人看待，只是说她死的不是时候。我看完这篇文章时，觉得很压抑，好像要把那愚昧的社会推翻才能松一口气似的，我想，这就是鲁迅的精神力量

吧。鲁迅用笔和黑暗作斗争，用文章来解放人们的思想，鲁迅堪称中国精神领域界的教父。鲁迅在文章中设计了一个麻木的祥林嫂，当她在面对别人的嬉笑时，眼睛呆呆地望着前方。我想，这也表达了鲁迅那当他面对愚弱的国人时，“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无奈吧。

屈原曾经反复这样吟诵：“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我想鲁迅在这文章中表达的也是这样的一种无奈。这种无奈是矛盾的，深深的折磨着他的灵魂，对于这样的灵魂，我是同情他的。

故乡情读后感篇五

到这篇文章已经感受到读后感的笔记与运笔书写的认真程度会影响思路，这也就是说读书写字是两个基本点，书中的意境与自己的价值观是两个基本点，这是基于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

文中第一段对故乡和家乡的区分给了我这样笨嘴拙舌的人一个新的说辞，我的确遇到别人问我老家是哪的，脑子里词汇少，而且也不想费口舌就直接说住址，有时候会看看对方是哪的人好，确定一下范围，但是最终还是不想多费口舌。

对芥菜的描写引经据典价值多样，但似乎故乡的人不太加以利用，只是采取食用。

黄花麦果和紫云英都与祭祀有关，黄花麦果，可做成糕点，小孩们特别喜欢。在北京的家乡也有售卖，但没有作者故乡儿时的味道了。

现在城区里的野菜都长在公园里吧，可以在生长的季节里采点做包子馅烙个糊饼之类的。

故乡情读后感篇六

读了《故乡》这本书，我有许多感触。

小说描写了作者鲁迅儿时在故乡的生活和现在真实的故乡对比，揭露帝国主义的侵略，封建带给人们的苦难与旧时代的黑暗社会与痛苦抒发了作者渴望新生活的强烈欲望。

鲁迅曾经在日本留学学医，认为救死扶伤还不如成为作家让这些麻木不仁的百姓重新燃起斗志打败侵略者。

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闰土，少年的闰土还是一个勤劳善良胆大活泼的小少年，可是就是因为社会的压迫使他变成一个迷信麻木的人。

从闰土身上可以看出旧社会的黑暗与劳动人民的苦难，我们应该为我们生活在一个和平而又繁荣昌盛的年代感到幸福。

鲁迅先生在小说最后写道：“我想希望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正如这地上的路：其实世界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形成了路。”这句话表达了只有美好愿望而不去努力的实现梦想这还是不会成功的。只有踏上这一条路，勇敢的去实践去追求你想要的这才是真理。

故乡情读后感篇七

归乡了，又回到了故乡。

“到乡翻似烂柯人”

朋友们都被时间隐去了，被仆人取代了，那儿时纯真的友谊，再难寻觅。

色早已被人忘却……不变的只有那一轮皎洁的明月和那璀璨

的群星。

“月是故乡明”

前，徘徊着，彷徨着，迷茫着……

用例了。

路，要靠自己走，每个人都应该靠自己走出一条路；

以前的人没有路，靠自己走出一条条路；

现在的人有路，便不费心思去找路了；

作为我们，更应在这个世界中走出自己的路。在旧社会的黑暗之后，走出自己的奕奕光辉。

故乡情读后感篇八

在这个寒假中，我看了很多本书。但令我印象最深的一本书还是《故乡》。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后面的一句话：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鲁迅在《故乡》这篇小说里描写了两个故乡，一个是过去的故乡，一个是现在的故乡。过去的故乡以闰土为中心；现在的故乡主要描写了成年闰土的变化，这时的闰土已经不是小时候的圆润、可爱与活力，而是在生活的重压之下，变得衰老、拘谨与可悲。

从鲁迅的《故乡》中，我们可以看到鲁迅的童年是一座被尘封的大院。童年的鲁迅，仿佛是一个生活在天堂的魔鬼，丰

衣足食却寸步难行；而闰土则是生活在地狱的天使，生活艰辛但充满快乐。闰土的童年必须要看瓜田，但他自由、快乐。鲁迅的童年虽丰衣足食，但他只能悲哀地念着“之乎者也”。闰土还可以去做无穷无尽的新鲜事，看无边无际的海洋；而鲁迅只能看到那“四角的天空”。没有了自由，多少财富都是破铜烂铁。自由才是真正的金子。

从闰土身上可以看出旧社会的黑暗与劳动人民的苦难，我们应该为我们生活在一个新中国、一个新社会感到幸福。